泸县经济信息科学技术局

2023年度部门事中绩效监控报告

按照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泸县财监绩效〔2022〕5号文件的工作安排，我局组织下属单位及机关各相关股室，认真开展2023年1月至8月部门预算执行、调整情况以及绩效目标完成和实现情况的绩效监控相关工作，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1. 主要职能职责

贯彻实施国家、省、市、县有关工业经济、科技发展、信息化和无线电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负责推进全县工业结构调整和科技发展。拟订全县新型工业化发展战略和重大政策，监测、分析经济运行态势和质量，组织制定并实施全县企业技术改造投资规划和政策。以及负责全县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产业园区建设发展的相关服务工作，全县工业和信息化领域的节能降耗、清洁生产和环境资源节约与综合利用工作，推进企业信用制度建设，全县信息基础设施建设的规划等，并协同有关部门指导企业家队伍建设；承办工业、信息化系统系列职称评定工作。另外，拟订和实施全县科技发展规划，提出全县科技发展的布局和优先领域，负责组织制定和实施年度科技计划，统筹协调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究、重大社会公益性技术研究及关键技术、共性技术研究，牵头组织经济社会发展重要领域的关键技术攻关。指导全县工业企业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党风廉政建设和纪律检查、行政监察工作；指导企业管理人员的培训。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 机构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泸县经济信息科学技术局是一级预算单位，属行政单位，下属二级单位2个，其中：事业单位泸县数字经济发展服务中心1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泸县经济和信息化行政监察大队1个，以上2个二级单位经费未单独核算，都与局机关一同预算。

（二）内设机构

1.办公室（财务股）

2.政策法规股（盐业监管股）

3.工业经济统计股

4.工业股（行政审批股）

5.高新技术股

6.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节能监察办公室）

7.经济运行股

8.产业园区股

9.数字经济及信息化发展股（无线电管理办公室）

10.农村科技与社会发展股

11.科技人才工作股

12.人事政工股

（三）人员概况

泸县经济信息科学技术局核定总编制40名，其中：行政编制20名，参公编制7名，事业编制12名，工勤编制1名。在职人员总数37人，其中：行政人员19人，参公人员6人，事业人员11人，工勤人员1人；退休人员20人。

三、预算绩效监控总体情况如下：

（一）年度预算安排情况

2023年年初预算下达资金768.15万元，其中：人员支出567.73万元，日常公用支出69.42万元，项目支出131万元。

本单位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相关工作。

公用支出，是用于保障机关、下属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差旅费、邮电费、水电费、印刷费、维修（护）费等日常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主要包括：设备购置经费（政府采购）6万元,上争外引、全县电力设施建设要素保障、数字经济和信息化建设、工业经济运行监测、企业管理、培育等工作经费98万元、科技和人才工作推进工作经费27万元。

（二）1-8月执行情况

部门预算1-8月执行情况：1-8月，本单位公用支出38.23万元，为2023年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42万元的38.23%，3个项目支出108万元，为财政拨款收入131万元的82.44%。

（三）部门预算绩效目标1-8月完成情况

部门预算1-8月执行情况：1-8月，本单位公用支出38.23万元，为2023年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9.42万元的38.23%，15个项目支出1553.43万元，为财政拨款收入1925.43万元的80.68%。

（三）部门预算绩效目标1-8月完成情况。

1.公用支出

（1）公用支出是保障我局更好地履行职责的而发生办公费、公务接待费、差旅费、邮电费、水电费、印刷费、维修（护）费等日常公用支出费用。

（2）为保障公用支出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及范围，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我局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比如公务接待费：①按照上级有关规定严格控制接待标准，控制陪餐人数。②所有公务接待，按照《泸县经济信息科学技术局党风廉政管理制度》，“对公务接待严格审批控制，实行公函制度。公务活动结束后，接待单位应当如实填写接待清单，由相关负责同志审签。接待清单包括接待对象的单位、姓名、职务和公务活动项目、时间、场所、费用等内容。报销时，报销凭证包括财务票据、派出单位公函和接待清单。接待清单与派出单位公函要相一致，不得超范围、超标准报销费用。”其他股室人员不得以局名义签单消费。③公务接待应当供应家常菜、地方菜。不得提供鱼翅、燕窝等高档菜肴和用野生保护动物制作的菜肴，不得提供香烟和高档酒水。不得使用私人会所、高消费餐饮场所。

2.项目支出

专项资金县级财政年初预算安排3个项目131万元，1-8月根据单位需要追加10个项目1742.2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2个项目52.14万元，财政已落实到位。项目资金共计1925.43万元。实际使用部分情况分析如下：

（1）设备购置经费6万元。

 主要用于配置、管理、处置单位办公设备、家具用具等，满足现代办公需求，提高办公效率，降低办公成本。

（2）科技和人才工作推进工作经费27万元。

主要用于创新型城市建设，组织农业产业园区申报省级、市级农业科技示范园区，组织科技型企业参加科技会展活动，开展科技成果对接，促进对外交流合作，展出我县企业的创新成果和创新产品。开展全县企业工程技术中初级专业技术职称评定，泸县创建市级创新平台建设，人才政策推介、招才引智活动、人才工作专家指导、人才工作调研等。

1. 上争外引、全县电力设施建设要素保障、数字经济和信息化建设、工业经济运行监测、企业管理、培育等工作经费。

上争外引工作经费主要用于争取省、市扶持政策支持企业，为加快转型发展提供强有力政策保障；引进各类专业人才，进一步充实人才队伍；全力做好项目引进落地服务工作，加强招商引资力度，扩大招商引资覆盖，延长招商触角，提升招商引资实效。

全县电力设施建设要素保障经费主要用于完善电力考核激励机制，做好电力城镇配网和农网统筹规划，切实提升群众用电质量；做好重点项目电力线路迁改，保障项目顺利推进；清平110kV输变电工程建设、园区双回路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加强要素保障综合协调，帮助企业争取天然气用气指标和落实直购电等电力优惠政策，推进成品油市场监管，做好加油站年审工作等。

数字经济和信息化建设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加强智慧城市项目应用，充分利用泸县地理信息数据为泸县经济发展服务；加快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开展工业互联网创新融合工作；大力培育网络体验、智能零售、共享经济、平台经济等数字经济新模式新业态；推进5G项目；围绕城市、网络强县和智慧社会的目标，发展电子信息产业、完善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和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推进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推动数据资源采集存储，整合共享、登记开放、开发利用、交易交换；履行行业主管和服务职能，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数字产业的营商环境优化等。

工业经济运行监测、企业管理、培育经费主要用于监测、分析经济运行态势和质量，建立全县工业经济运行预警机制；深入实施企业梯度培育计划，重点培育一批大企业、发展一批“专精特新”行业龙头企业、壮大一批创新型中小微企业；实施分类指导，扶持成长型企业加快发展，强化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加强行业环保监管和督查，促进工业绿色发展；聘请专家和第三方服务机构开展安全、环保隐患排查；加强对各镇(街)、园区经发办的人员培训等。

（4）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资金2.14万元。

主要用切实解决科技型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深入推进科技与金融深度融合、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面向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通过政府资金帮助企业增信、降低资金成本的融资产品。

（5）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50万元。

主要用于做好成果转化为、协同创新、成果产业化为目标的重大科技专项成果转化，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重点支持中枢神经系统药物等领域和行业的示范应用及产业化。

（6）玉蟾温泉国际度假区10kv线路建设工程款300万元。

主要为保障玉蟾温泉国际度假区项目温泉酒店及商业街一期开业的正常运营、宋代石刻博物馆及高端住宅区的顺利交付、建设街一、二期棚户区改造项目顺利实施，按照节约成本、满足城市后期建设和城市景观需求。

（7）四川智慧华云大数据有限公司云服务经费190.41万元。

主要用于推进政务信息系统上云工作，有力推进全县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工作，缩减信息孤岛，提升资源利用率，缩短业务上线周期，提高政务服务效率，增强信息安全保障能力，为我县智慧城市建设和“互联网+政务服务”提供基础支撑。

（8）泸县大数据信息系统运行专项经费30万元。

主要对县级各部门信息化项目建设进行统筹管理，信息化项目管理的具体工作包括：统筹协调、规划计划、论证审查、建设运维、监督评价、信息共享等。

1. “天地泸县一张图”演示中心（大数据中心）经费40万元。

主要用于实现基于“天地泸县一张图”的城乡规划、应急救灾、要素保障、经济分析、法人查询、政务数据等信息资源应用共享。

（10）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资金180万元。

主要用于企业的补助及奖励，加大产业发展扶持力度，促进企业发展，鼓励企业投资、技改，提升企业发展信心，改善营商环境，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11）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727万元。

主要用于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场所的卫生防护工作和全县医疗应急物资的调度、采购、储备等工作，确保2022年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和常态化物资储备等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12）省级工业发展专项资金199万元。

主要用于企业的补助及奖励，加大产业发展扶持力度，促进企业发展，鼓励企业投资、技改，提升企业发展信心，改善营商环境，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13）《泸县天然气化工园区产业发展规划及总体发展规划》编制工作经费15.88万元。

 主要为加快开展国家重点能源项目建设，确保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工作顺利进行，结合泸县产业发展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和发展条件的基础上，结合地区优劣势条件，提出产业发展战略、方向和化工产业链、产品集群构成，促进泸县化工产业转型与升级发展。

（14）泸县企业联合会2022年工作经费10万元。

主要为企业与政府间搭建桥梁，积极促进企业发展、维护企业合法权益，为我县工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15）泸县城西工业园C区工业厂房孵化器（一期 ）震后维修工程预算150万。

主要用于泸县9.15地震后，省、市、县各级领导已多次强调加快灾后重建工作推进，为全面落实中央、省、市、县关于泸县9.15地震灾后重建项目决策部署，积极支持泸县工业发展，打造优质营商环境，促进我县工业高质量发展。

总体而言，我局预算绩效目标任务稳步推进，能够保证2023年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四、运行监控分析

（一）全年部门预算预计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收入768.1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项目资金52.14万元，年中追加项目资金1742.29万元，全年预计执行1925.43万元,执行率达到100%。其中：

一般性财政拨款支出预计执行1694.85万元，执行率达到100%。（基本经费预计执69.42万元,执行率100%；项目经费预计执行1625.43万元,执行率100%，包括事中新增项目）；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计执行300万元，执行率100%；

事业支出预计执行0元，执行率0%；

其他支出预计执行0元，执行率0%。

（二）全年绩效目标预计完成情况

预计全年的绩效目标任务都能够按照年初制定的计划和指标全部完成，部门支出绩效和项目支出绩效都能按照年初制订的目标任务圆满完成。

                   泸县经济信息科学技术局

               2023年9月22日